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千方科技”）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千方科技”）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拟、日提案提交的方式有关，董事会根据上述提案中上述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提案外，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会议时间、会议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宜均保持不变。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A座1008会议室召开。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3-022
根据涉诉诉讼方式，人数不确定的普通代表人诉讼，2.诉讼请求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说明：本公司鉴于对部分交易，公司难以取得或拥有与相关交易商品控制权的直接依据，对此部分交易采用净额法确认营业收入；对应的交易金额为3,427,190.71元。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3-022
根据涉诉诉讼方式，人数不确定的普通代表人诉讼，2.诉讼请求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说明：本公司鉴于对部分交易，公司难以取得或拥有与相关交易商品控制权的直接依据，对此部分交易采用净额法确认营业收入；对应的交易金额为3,427,190.71元。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股份”）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增持人不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9日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9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9日